

证券代码：430051

证券简称：九恒星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手续。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9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院 2 号楼 11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9-014）

（三）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18 年实际经营状况、分析市场竞争态势、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提出 2019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扩展业务，实现公司 2019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及公司的长远规划，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关于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六)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和经营计划，预计 2019 年公司会通过贷款等方式发生债券融资，公司关联方解洪波、陶建宇、郭吉宏将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但具体担保金额视公司融资金额及关联方的财务能力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 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2019-009)。

(七) 审议《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履职情况形成《2018 年度监 事会工作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如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3:00-15: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院 2 号楼 11 层公司董秘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郭超群 电话：010-82291220-103 传真：
010-68364331-168

(二)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三)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